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及补充协议，现将相关业务开通情况公告如下：

一、从 2020 年 7 月 30 日起，交通银行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中海积极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97），中海顺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3），仅限前端收费模式。

届时投资者可通过交通银行办理上述基金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投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本公司将同时在交通银行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单笔转出最低申请份额为 1 份。

三、本公司将同时在交通银行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定投最低扣款金额 100 元。

四、基金费率优惠

1、2020 年 7 月 30 日 00:00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00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前端模式），享有 1 折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适用于固定费用的，按照固定费率执行。

2、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签约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 00:00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00 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期定额投资交易，享受定期定额投资 1 折费率优惠，原申购费适用于固定费用的，按照固定费率执行。

3、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交通银行

客服电话：95559

公司网址：www.bankcomm.com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六、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2、客户通过柜面、网银等非手机银行渠道签约的定期定额投资在手机银行渠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的扣款不享受1折费率优惠。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9日